## 衛生福利部 函

10041
臺北市忠孝西路 1 段 50 號 12 樓之 35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488 號聯絡人：葉珍衣
聯絡電話：（02）8590－7418 分機：7418
傳真：（02）8590－7088
電子郵件：md11＠mohw．gov．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5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21663541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2年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更新合格名單

主旨：所送邱德發等 10 位醫師申請更新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證書有效期限一案，業經本部複審合格，同意發給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證書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一，復貴會112年4月24日急清字第1120000601號函。
二，邱德發，紀志賢及瞿裕昌3位醫師急診醫學科專科臨師證書效期，自屈滿日起，更新6年（效期自112年6月30日至118年 6月29日止）。

三，陳輝財醫師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證書效期，自屆滿日起，更新6年（效期自112年2月16日至118年2月15日止）。

四，毛 臻等6位醫師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證書效期，自屆滿日起更新6年（效期自112年6月28日至118年6月27日止）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
副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（含附件）

$$
\begin{gathered}
\text { 部長管淿元出图 } \\
\text { 政務次長王必勝代行 }
\end{gathered}
$$

## 112年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證書更新合格名單

邱德發 紀志賢 翟裕昌共 3 位

$$
\text { (效期 } 112 \text { 年 } 6 \text { 月 } 30 \text { 日至 } 118 \text { 年 } 6 \text { 月 } 29 \text { 日) }
$$

陳輝財
共 1 位
（效期 112 年 2 月 16 日至118年2月15日）
毛 瑧 周昭鸿 林忠慶 林莉婷 紀則宇 謝見杰共 6 位
（效期 112 年 6 月 28 日至 118 年 6 月 27 日）

